**采购编号：SCZXFZC-202012-30-2**

**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LED显示屏采购项目（第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中国·四川·内江**

**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共同编制**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 目 录

[目 录 2](#_Toc2332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5](#_Toc26092)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 5](#_Toc13175)

[（2）供应商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5](#_Toc31570)

[1311-1314号)。 7](#_Toc2534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9](#_Toc15420)

[一、须知前附表 9](#_Toc21997)

[二、总则 11](#_Toc22010)

[1. 适用范围 11](#_Toc30249)

[2. 定义 11](#_Toc23947)

[3. 合格供应商的条件 11](#_Toc5319)

[4.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11](#_Toc5983)

[4.1 承诺函和声明函；（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3 条及第 6 条） 11](#_Toc1379)

[4.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4 条） 12](#_Toc19939)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5 条） 12](#_Toc8432)

[4.4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已办理三证合一的供应商只须提供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 13](#_Toc13709)

[4.5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承诺函；（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3 条） 13](#_Toc21525)

[4.6 2018年或2019年度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说明：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注册不满一年的供应商，可提供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2、银行资信证明出具时间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一个月内有效） 13](#_Toc4690)

[4.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本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即可） 13](#_Toc15698)

[4.8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税收提供税务部门开具的收据或网银转帐回执单等有效证明材料；社保资金提供社保部门开具的收据、网银转帐回执单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已缴费证明等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或承诺函； 13](#_Toc12701)

[4.9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见 13](#_Toc16778)

[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第 3 条） 13](#_Toc9546)

[4.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本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 13](#_Toc29092)

[材料即可） 13](#_Toc20276)

[4.11 供应商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格式见第 13](#_Toc12893)

[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3 条） 13](#_Toc2632)

[5. 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数量 13](#_Toc24451)

[7. 竞争性磋商费用 14](#_Toc25932)

[8. 响应文件 14](#_Toc11825)

[9. 联合体磋商 15](#_Toc17588)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15](#_Toc28101)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5](#_Toc11319)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6](#_Toc1443)

[13. 响应有效期 18](#_Toc13832)

[14. 响应文件编制、签署 18](#_Toc15882)

[15. 响应文件的包装、密封和标注 18](#_Toc11488)

[16. 响应文件的递交 18](#_Toc5245)

[17. 磋商保证金 19](#_Toc10037)

[18. 竞争性磋商程序 19](#_Toc8339)

[19.6.签订合同 32](#_Toc13653)

[19. 7履行合同 33](#_Toc29740)

[20. 验收 33](#_Toc323)

[21. 代理服务费 33](#_Toc31320)

[22. 竞争性磋商工作纪律及要求 33](#_Toc30338)

[23. 询问、投诉与质疑 34](#_Toc12917)

[第三章 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36](#_Toc31031)

[一、项目概述 36](#_Toc20820)

[二、 技术要求 36](#_Toc12095)

[五、商务要求 41](#_Toc24675)

[六、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 41](#_Toc13113)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一、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 42](#_Toc29476)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56](#_Toc2190)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第二条合同期限 56](#_Toc3460)

[（二）支付方式： 57](#_Toc8438)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58](#_Toc27088)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58](#_Toc1821)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60](#_Toc853)

[第十三条 附件 60](#_Toc8004)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委托，拟对“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符合本次磋商要求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采购编号：**SCZXFZC-202012-30-2。

**二、项目名称：**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LED显示屏采购项目（第二次）。

**三、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已落实。预算金额人：人民币11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元整)。

**四、项目概况：**本项目为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共一个包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

（2）供应商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说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五、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管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截止至磋商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禁止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六、供应商参加磋商应当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1. 承诺函和声明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4）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已

办理三证合一的供应商只须提供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

（5）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承诺函；

（6）2018年或2019年度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说明：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注册不满一年的供应商，可提供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2、银行资信证明出具时间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一个月内有效）；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即可）

（8）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税收提供税务部门开具的收据或网银转帐回执单等有效证明材料；社保资金提供社保部门开具的收据、网银转帐回执单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已缴费证明等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或承诺函；

（9）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1.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即可）
2. 供应商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上述证明材料均须加盖公章（鲜章），相关证明材料附后。**

**七、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3个工作日**

**八、采购项目的技术和商务要求**

1. 采购内容及范围：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2. 本项目基本技术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3. 商务基本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4. 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5.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时间及地点**

**（1）购买磋商文件时间**：2020年12月29日至2021年01月5日（节假日除外），上午9：00至下午17：00（北京时间）。

**（2）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2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元整），售后不退。

**（3）购买磋商文件地点**：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四川省内江市万达广场一单元13楼

1311-1314号)。

**（4）供应商报名及购买磋商文件的注意事项：**

供应商报名时，应当按照磋商公告的规定提供：①购买文件人员身份证、②单位介绍信，并携带 U 盘拷贝电子文档。(其中第①项查原件,留加盖鲜章的复印件；第②项留加盖鲜章的原件)。

**十、磋商保证金的金额和交纳方式：**本项目不缴纳保证金。

**十一、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01月08 日上午 9：30，供应商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当日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十二、磋商地点：**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四川省内江市万达广场一单元13 楼 1311-1314 号)。

十三、本竞争性磋商邀请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四川省内江医他学校官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四、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 购 人：**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联 系 人：谢老师

联系电话：18161412006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联 系 人：黄女士、肖女士

联系电话：0832-2196162

地 址：四川省内江市万达广场一单元13楼1311-1314号

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0 年12月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及报价要求 | 本项目每轮报价均不能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11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元)，否则作无效处理。 |
|  |  |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与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 |
|  |  | 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 |
|  |  | 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  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 |
|  |  | 的货物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
|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 | 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 |
| 2 | 竞争预防措施 | 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 |
|  |  | 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  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 |
|  |  | 人签字确认。 |
|  |  |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  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 |
|  |  | 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 |
|  |  | 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  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3 | 成交原则 | 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  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 |
| 4 | 磋商保证金 | 本项目不缴纳保证金 |
| 5 | 采购文件咨询 | 联系人：黄女士、肖女士，联系电话：0832-2196162 |
| 6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1年01月 08日上午 9：30 |
| 7 | 评审工作咨询 | 联系人：黄女士、肖女士，联系电话：0832-2196162 |
| 8 | 成交通知书领取 | 成交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管网上公告后，请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  联系人：黄女士、肖女士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 联系电话：0832-2196162  地址：四川省内江市万达广场一单元 13 楼 1311-1314 号 |
| 9 | 供应商询问 |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询问由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  联系人：黄女士、肖女士联系电话：0832-2196162  地址：四川省内江市万达广场一单元 13 楼 1311-1314 号。 |
| 10 | 响应文件  份 数 | 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技术、服务性响应文  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
| 11 | 联合体磋商 | 本项目不允许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参加磋商。 |
| 12 | 磋商有效期 | 本项目磋商有效期为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后60天 |
| 13 | 代理服务费 | 由成交人支付，2000元（贰仟元）。 |
| 14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缴纳履约保证金 |
| 15 | 其他 |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活动。 |

**二、总则**

* 1. **适用范围**
     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2.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在采购人。
  2. **定义**
  3. “采购人”和“甲方”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和甲方系指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4. “采购执行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组织方。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执行机构是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5. “磋商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执行机构”的统称。
  6. “供应商”系指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且已经提交或者准备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乙方”系指成交的供应商。
  7. 本磋商文件各部分规定的期间以时、日、月、年计算。期间开始的时和日，不计算在期间内，而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间届满的最后一天是节假日的，以节假日后的第一日为期间届满的日期。
  8. **合格供应商的条件**
     1. 符合竞争性磋商邀请第五条规定的条件；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3. 向采购执行机构购买了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
  9.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1. 承诺函和声明函；（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3 条及第 6 条）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4 条）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5 条）
     4.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已办理三证合一的供应商只须提供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
     5.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承诺函；（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3 条）
     6. 2018年或2019年度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说明：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注册不满一年的供应商，可提供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2、银行资信证明出具时间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一个月内有效）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本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即可）
     8. 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税收提供税务部门开具的收据或网银转帐回执单等有效证明材料；社保资金提供社保部门开具的收据、网银转帐回执单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已缴费证明等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或承诺函；
     9.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见

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第 3 条）

* + 1.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本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

材料即可）

* + 1. 供应商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格式见第

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3 条）

* 1. **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数量**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磋商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确定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为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1.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2.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经采购人确认，没有为本项目提供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 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 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 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嫡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1. **竞争性磋商费用**

无论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 1. **响应文件**
     1. 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
        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执行机构就有关竞争性磋商采购活

动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所附或引用的外文资料，应翻译成中文。

* + - 1.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 除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 币种及报价要求
       1. 报价一律以人民币币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2. 供应商要按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
       3. 供应商的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采购内容的价格。
  1. **联合体磋商**

9.1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具有法律文件性质。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本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竞争性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 1. 竞争性磋商邀请；
    2. 竞争性磋商须知；
    3. 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4. 响应文件格式；
    5.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经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或对项目

表述有歧义等问题应在获得磋商文件 3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说明、合同条款、规定格式等。如果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响应，有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磋商，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所形成的后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 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相关问题交流时，可以书面形式直接通知采购人，但通知不得迟于磋商前 5 天。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将视其为同意。
  2. **响应文件的组成**

资格性响应文件用于磋商小组资格审查，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用于供应商与磋商小组磋商。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拟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 1. **资格性响应文件**

1. 承诺函和声明函；（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3 条及第 6 条）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4 条）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5 条）
4.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已办理三证合一的供应商只须提供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
5.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承诺函；（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3 条）

（6）2018年或2019年度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注册不满一年的供应商，可提供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2、银行资信证明出具时间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一个月内有效）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即可）

（8）2019 年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税收提供税务部门开具的收据或网银转帐回执单等有效证明材料；社保资金提供社保部门开具的收据、网银转帐回执单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已缴费证明等有效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或承诺函；

（9）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第 3 条）

1.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即可）
2. 供应商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格式见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3 条）
   * 1. **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3. 报价书
4. 拟投入本项目管理、技术及维修服务人员情况表
5. 商务偏离表
6. 技术偏离表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10. 供应商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材料
    * 1. **最后报价**

参加最后报价的供应商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提供最后报价。

* 1.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起 60 天。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

的，则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 **响应文件编制、签署**
  2. 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资格性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
  3. 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
  4. 最后报价单一份**（供应商不能在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中进行报价）**。
  5.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响应文件，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或打印，须将所有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装订成册并编目编码。响应文件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响应文件副本与正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6.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理人在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公章。**[注：所有要求盖公章的地方都应加盖供应商单位（法定名称）章（鲜章）]**
  7. **响应文件的包装、密封和标注**
  8. 资格性响应文件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应分别单独密封和标注，正本和副本可以单独密封也可封装在同一包装内。
  9. 密封包装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以及资格性响应文件或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标注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1. **响应文件的递交**
  2. 资格性响应文件、技术、 服务性响应文件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执行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未按要求的补充、修改

或撤回将被拒绝接收）

* 1. 报价表及最后报价表在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进行报价时递交。
  2. **磋商保证金**
  3. 供应商报名参加磋商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磋商文件规定数额的磋商保证金， 并作为其响应的一部分。磋商保证金数额应当不少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数额。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4. 供应商所交纳的磋商保证金不计利息。
  5.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按以下规定办理：
     1. 正常评审后非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退还：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 5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非成交供应商交纳的磋商保证金；
     2. 正常评审后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退还：招标代理机构在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后 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所交纳的磋商保证金；
     3. 采购失败后的磋商保证金退还：如本项目采购失败，招标代理机构于评审结果公告发布后 5个工作日内，退还本项目所有磋商保证金。
  6. 发生以下情况，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 **竞争性磋商程序**
      1. 供应商报名

参加报名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并发布终止竞争性磋商公告

* + 1. 接收响应文件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并发布终止竞争性磋商公告。

* + 1. 成立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根据采购项目情况确定的技术或经济或法律等有关专家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技术或经济类专家总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负责本项目的磋商和评审工作。

* + 1. 资格审查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由磋商小组对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确定被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供应商资格审查的范围不能超过磋商文件中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要求。磋商小组资格审查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对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但不违背政府采购法和磋商文件规定。

* + 1. 供应商资格审查的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合格条件 | 结 论 |
| 1 | 承诺函和声明函 | 1. 原件，加盖鲜章； 2. 承诺函格式见磋商文件第四章资格性条件格式第3条，声明函格式见磋商文件第四章资格性条件格式第6   条。 |  |
| 2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 | 1. 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 ； 2. 身份证双面复印，加盖鲜章； 3. 身份证须在有效期内。 |  |
| 3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 1. 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 2. 身份证双面复印，加盖鲜章； 3. 身份证须在有效期内。 |  |
| 4 |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 1. 复印件，加盖鲜章； 2. 已办理三证合一的供应商只须提   供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复印件。 |  |
| 5 |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 原件，加盖鲜章。（格式见本磋商文件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3 条） |  |
| 6 | 2019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交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 1. 复印件，加盖鲜章； 2.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 承诺函格式自拟 |  |
| 7 | 2018年或2019年度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 1. 复印件，加盖鲜章； 2.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注册不满一年的供应商，提供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3. 银行资信证明出具时间在磋商响   应截止时间一个月内有效。 |  |
| 8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复印件即可。 |  |
| 9 |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承诺函 | 原件，加盖鲜章。（格式见本磋商文件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3 条） |  |
| 10 | 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 原件，加盖鲜章。（格式见本磋商文件第四章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第 3  条） |  |
| 11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本或法人证书等类似证明材料复印件即可。 |  |
| 12 | 供应商资格性响应文件签字、盖章情况 | 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 |  |

**特别说明：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所在页按要求加盖公章或复印件为多页但至少有一页按要求加盖公章的，视为满足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要求。**

* + 1. 磋商小组资格审查结束后，应当出具资格审查报告，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资格审查报告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 | | | | | |
| 采 购 编 号 |  | | | | | | |
| 资格审查依据 |  | | | | | | |
| 报名的供应商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名单 | | | | | | | |
| 供应商 |  | | | | | | |
| 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是否达到三家 | | 是 |  | 否 | |  | |
| 本次采购活动是否终止 | | 是 |  | 否 | |  | |
| 磋商小组组长（签字）：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签字): | |  | 日期： | | 年 | 月 | 日 |

* + 1. 磋商小组出具资格审查报告后，采购执行机构将通过和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名

单以及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向所有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当场宣布。

* + 1.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次采购活动终止，并发布终止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磋商
       1. 确定磋商顺序：磋商小组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以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
       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磋商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商务条件、技术要求、验收、合同执行计划、相关服务、质量保证、采购人配合等内容。磋商目的在于澄清报价、优化需求，
       3. 使所有供应商的响应具有可比性。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合同草案条款等，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5. 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评审小组在评审中，应综合考虑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因素。
       6.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交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否则无效。
       7.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 磋商达到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应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或者高于磋商小组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时，即视同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
       10. 磋商小组经过三轮及以上磋商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仍然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的，或者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磋商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判定无效，不允许其参加最后报价。
       11. 磋商小组判定其无效供应商的，应当书面通知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12.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报价
       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室外填写最后报价表，密封递交采购执行机构工作人员，由采购执行机构工作人员收齐后集中递交磋商小组。采购执行机构工作人员不能拆封供应商报价单。
    4. 填写“报价”时应注意以下要求：
       1. 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确认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密封送交磋商小组，最后报价逾时不交的，可视同供应商自动放弃。
       2. 最终报价信递交后不得修改。供应商提交滑动价格的最终报价将作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18.1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决定退出磋商。采购代理机构按相关规定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19综合评分**

19.1综合评分明细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报价45% | 45分 | 1、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分值；  2、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价格（如涉及）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
| 2 | 技术指标40% | 40分 | 供应商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产品参数要求的得40分。供应商的技术参数根据所投产品“★”项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15分，“★”项与招标文件要求有负偏离的，每一项扣3分， “▲”项技术参数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得10分，“▲”项与招标文件要求有负偏离的，每一项扣2分，非 “★”、“▲”项与招标文件要求没有偏离得15分，有负偏离的，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注：针对磋商文件中的技术响应，如果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要求”中技术参数条款对技术支撑材料有要求，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对应技术参数将视为负偏离。 |  |
| 3 |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4% | 4分 | 1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中的进度保障措施、安装调试计划、质量保证体系、交货的周期及方式等进行评审。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以上4个要素，适用于本项目实施的，得4分。内容不齐全或不符合项目需求要求的，每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 4 | 售后服务6% | 6分 | 1、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人员配置、收费标准；②响应时间、服务承诺；③应急处理方式；④培训内容及培训目标、培训办法等）进行综合评审。完全具备上述 4 要点并且措施完全涵盖、满足本项目需求，有条理，符合本项目实施的得6分；缺项或存在缺陷或漏洞的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每有 1 处扣1.5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5 |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1% | 1分 | 供应商响应产品中每有一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得0.5分；每有一项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得0.5分。本项共1分。 |  |
| 6 | 少数民族、落后地区2% | 2分 | 供应商为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得2分。 | 提供不发达地区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供应商注册地为少数民族地区。 |
| 7 | 响应文件的规范性2% | 2分 | 响应文件制作规范，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2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0.2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  |

**注：评分依据的所有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实，将导致成交资格被取消。**

19.1.1 评审结束，磋商小组将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 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均相同时，则按照价格得分高低排序。 在推荐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之前，如果磋商小组超过三分之二的成员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 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说明理由，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 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其次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 以此类推。

19.1.2 最后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且财政不予追加的，磋商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采购需求的，或者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19.1.3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

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 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可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序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本项目成交人，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

**19.2磋商报告**

**磋商报告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时间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邀请供应商参加磋商的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 1、  2、  3、  …………  其中采购人推荐名单： 专家推荐名单： | | | | | | | | | | | | | | | |
|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1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2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文件内容是否修改 | | | | | | 是 | | |  | | | | | 否 |  | |
| 修改部分是否取得采购人同意 | | | | | | 是 | | |  | | | | | 否 |  | |
| 修改内容 | | 见附件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1 | | 是 | |  | 见附件 | | | | 否 | | |  | | | | |
| 供应商2 | | 是 | |  | 见附件 | | | | 否 | | |  | | | | |
| 供应商3 | | 是 | |  | 见附件 | | | | 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轮次 | |  | | | | | | | | 报价轮次 | | | |  | | |
| 参加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1 | |  | | | | | | | | 实际报价 | | | |  | | |
| 供应商2 | |  | | | | | | | | 实际报价 | | | |  | | |
| 供应商3 | |  | | | | | | | | 实际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未允许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1 | | |  | | | | | | | | | | | | | |
| 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2 | | |  | | | | | | | | | | | | | |
| 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3 | | |  | | | | | | | | | | | | | |
| 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次采购活动是否需要终止 | | | | | | | | | | | | | | | | |
| 是 | | |  | | | | | | | | 否 | | |  | | |
| 终止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结果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 | | 本项目的磋商小组推选 同志为组长，全权负责处理评审过程中的一切事宜。  磋商小组成员阅读领会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根据载明的评审办法、评分方法和标准对各参加最后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独立进行评审打分。按照供应商综合得分（见附表）从高到低的  顺序，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供应商名单列下表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评审价格（元) | | | | | | 实际报价（元） | | | 总分 |
| 供应商1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2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排序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评审价格（元) | | | | | 实际报价（元） | | | 说明 |
| 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 | | |  | | | | |  | | | | |  | | |  |
| 第三成交候选供应商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小组组长 (签字): 磋商小组成员 (签字): | | | | | | | | | | | | | | | | |

说明：1、以上表格中评审价格为供应商享受价格优惠后的报价。**19.3磋商失败情形**

19.3.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19.3.2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19.4确定成交供应商**

19.4.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后 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19.4.2采购人收到评审报告及有关资料后，应当在 5个工作日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应确定得分最高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19.4.3采购人不确定排序前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应当将不确定的理由书面告知该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管网公告。

19.4.4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1. 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
2.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社会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破产、重组等原因确定无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3. 成交候选供应商书面自愿放弃成交，且无其他非法目的的；
4. 其他不应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情形。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条上述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当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采购人依法确定不出成交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书面

告知成交候选供应商，说明理由，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管网公告。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9.5成交结果**

19.5.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管网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19.5.2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公告规定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19.6.签订合同**

19.6.1成交供应商应当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以及

磋商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成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19.6..2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除应当对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必备条款进行约定以外，还应当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要求，付款时间和方式以及其他实质性内容事项进行明确约定， 并将这些约定内容事项所涉及合同当事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充分体现。

19.6.3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之间约定的权利义务，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规定要求、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的响应承诺范围。

19.6.4采购人因客观情况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签订采购合同的，应当向各方当事人说

明情况。

19.6.5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9.6.6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一式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

19.6.7采购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响应文件以及磋商过程中的响应承诺严格履约，保证质量，不得降低标准、以次充好、弄虚作假。

19.6.8成交供应商履约结束后，采购人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 出具验收结算书，支付采购资金。

* 1. **7履行合同**

19.7.1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19.7.2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1. **验收**

验收标准：按现行的国家相关标准、磋商文件、成交人响应文件等相关文件验收。验收办法：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

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 1.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代理费2000元。

* 1. **竞争性磋商工作纪律及要求**
     1. 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应当履行下列工作职责：

（一）提出科学合理的采购需求；

（二）委托采购人代表；

（三）配合采购执行机构制定没有倾向性、歧视性的磋商文件；

（四）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六）配合或依法处理供应商质疑；

（七）依法开展供应商履约验收；

（八）积极支付采购资金；

（九）其他需要履行的工作职责。

* + 1. 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采购执行机构应当履行下列工作职责：

（一）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二）制定没有倾向性、歧视性的磋商文件；

（三）发布采购信息公告；

（四）支付磋商小组成员报酬；

（五）严格执行采购程序；

（六）组织采购活动；

（七）依法处理供应商质疑；

（八）其他需要履行的工作职责。

* + 1. 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工作职责：

（一）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

（二）依法、客观、公平、公正开展供应商资格审查、磋商和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三）保守供应商的商业秘密；

（四）配合处理供应商质疑；

（五）配合处理供应商投诉；

（六）其他需要履行的工作职责。

* + 1. 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依法、诚信参加采购活动；

（二）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三）严格依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

（四）其他需要履行的职责。

* 1. **询问、投诉与质疑**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由供应商签字或者加盖公章。采购人及有权答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以书面形式答复供应商的询问。**本项目政府采购项目代理协议中约定：关于采购需求方面的询问和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其他方面的询问、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接收和处理**。询问事项超出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书面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 第三章 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共一个包件。

1. **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LED显示屏** | | | | | |
| 一、学术报告厅全彩屏 | | | | | |
| 显示屏的净尺寸：10\*0.32=3.2米\*11\*0.16=1.76米=5.63㎡像素点：1920\*1056=2027520 Q1.66PRO | | | | | |
| **序号** | **产品**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显示单元 | 1.像数点间距:1.66mm  2.像素密度:360000 Dots/㎡.  3.像素构成：1R1G1B  4.单元板分辨率:192\*96=18432 Dots  5.尺寸(长\*宽\*厚):320\*160\*15 mm  6.模组功率:≤11w  7.驱动方式1\20扫恒流驱动  8.每平方米最大功耗：≤580 W/㎡  ▲9.为保护视力，室内显示屏显示屏亮度需达到600 cd/㎡，可全局控制LED显示亮度（提供国家权威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10.亮度均匀性＞0.95 具备低功耗高均匀度特点（提供国家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11.屏幕水平视角:140°±10°垂直视角:130°±10°。提供半导体照明检测认证中心出具多角度单元板亮度、色度一致性检测报告复印件。  12.换帧频率≥60帧/秒  ▲13.刷新频率≥3840 HZ,具备消鬼影控制电路设计（提供国家权威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14.使用寿命≥10万小时；  ▲15.平均无故障时间≥1 万小时，符合GB/T5080.7-1986标准，提供最近两年内NCEI检测中心出具且ILAC-MRA和CAL共同认可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6.LED产品能抵御极端环境，在-40℃的条件下正常工作8小时，80℃的条件下正常工作24小时，提供最近两年内NCEI检测中心出具且ILAC-MRA和CAL共同认可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112 | 张 | 红黑5V.短排线，备用2张 |
| 2 | 磁铁 | 外牙 | 488 | 颗 |  |
| 3 | 电源 | 规格：100W5V20A  类型：网格型系列：NES系列1、输出电压：5V输出额定电流：20A输出电压精度：±2%  2、输入电压范围：85-132VAC/176-264VAC（开关切换）或247-373VDC频率范围：47-63Hz工作温度：-20 - +60摄氏度 | 28 | 台 | 4张板/电源 |
| 4 | 视频处理器 | 1•具有2类视频输入接口，包括1路HDMI和2路DVI； 2•最大输入分辨率1920×1200@60Hz，支持分辨率任意设置；最大带载260万像素，最宽可达4096点，或最高可达2560点； 3•支持视频源任意切换，缩放和裁剪；支持画面偏移；双USB 2.0高速通讯接口，用于电脑调试和主控间任意级联；支持亮度和色温调节；支持低亮高灰；支持HDCP 1.4； ★4.为适应高清视频的高带宽,控制系统专业主控具备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技术，并提供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家电子章 ★5.为实现高品质的画面处理技术，设备应具备广播级缩放处理能力，并提供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家电子章 ★6.为保证显示屏的显示效果，设备需支持低亮高灰功能，在10%亮度下依然保持高灰度，并提供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家电子章 | 1 | 台 | 自带发送卡 |
| 5 | 同步接收卡 | 1•集成HUB320，无需再配转接板，更方便，成本更低；减少接插连接件，减少故障点，故障率更低；  2•单卡支持32组RGB信号并行输出；单卡最大带载512×384像素点；支持色度、亮度一体化逐点校正；  3•支持低亮高灰以及色温调节；支持修缝技术；支持任意抽行抽列抽点；快速升级和快速发送校正系数；支持网线检测；支持1~1/64扫之间的任意扫描类型，支持595等串行译码扫描；支持任意抽点，支持数据偏移，可轻松实现异型屏、球形屏等创意显示屏  4•支持DC3.3V~6V超宽工作电压  ★5.为保证显示屏整体亮度的一致性，接收卡需支持一键修缝功能，并提供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家电子章  ★6.为保证产品色彩一致性，接收卡具备专业的校正功能，需提供led专业大屏幕校正软件著作证书； | 21 | 张 | 备用1张 |
|  | 小计 |  | | |  |
| 6 | 边框 | 内嵌入方式，不锈钢包边 | 1 | 项 | 费用包含对原装饰墙进行改造 |
| 7 | 接收卡卡板 |  | 21 | 张 |  |
| 8 | 长排线/网线 |  | 21 | 套 |  |
| 9 | 电源线 | 80公分 | 21 | 根 | 有效观感距离3.0米 |
|  |  |  |  |  |  |
| 二、第一教学楼长19\*0.32=6.08+0.09=6.17米高2\*0.16=0.32+0.09=0.41米 2.53平方米 | | | | | |
| 序号 | 产品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P10户外单红 | 320\*160 | 38 | 张 | 含磁铁.红黑5V.短排线 |
| 2 | 磁铁 |  | 628 | 颗 |  |
| 3 | 电源 | 5V-40A | 5 | 个 | 8张板子一台电源， |
| 4 | 控制卡 | (网口+U盘+串口+无线) | 1 | 张 | (网口+U盘+串口+无线) |
| 5 | 转接板 | HUB12-8 | 1 | 张 |  |
| 6 | 边框 | 90\*45按照教学楼做异形结构，与教学楼外观一致 | 1 | 项 | 底部防水处理及架子 |
| 7 | 16p长排线 | 40cm | 3 | 根 |  |
| 8 | 16p长排线 | 60cm | 2 | 根 |  |
| 9 | 耗材及人工等 |  | 1 | 批 |  |
| 三、实训楼长30\*0.32=9.6+0.09=9.65米高5\*0.16=0.8+0.09=0.89米 8.59平方米 | | | | | |
| 序号 | 产品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P10户外单红 | 320\*160 | 152 | 张 | 备用2张含磁铁.红黑5V.短排线 |
| 2 | 磁铁 |  | 628 | 颗 |  |
| 3 | 电源 | 5V-40A | 20 | 个 | 8张板子一台电源， |
| 4 | 控制卡 | (网口+U盘+串口+无线) | 1 | 张 | (网口+U盘+串口+无线) |
| 5 | 转接板 | HUB12-8 | 1 | 张 |  |
| 6 | 边框 | 90\*45 | 1 | 项 | 底部防水处理及架子 |
| 7 | 16p长排线 | 40cm | 3 | 根 |  |
| 8 | 16p长排线 | 60cm | 2 | 根 |  |
| 9 | 耗材及人工等 |  | 1 | 批 |  |
| 四、会议室长度：20\*0.304=6.08+0.09=6.17米高度： 4\*0.152=0.608+0.09=0.617米 3.81平方米 | | | | | |
| 序号 | 产品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室内3.75单红 | 304\*152 | 81 | 张 | 备用1张含磁铁.红黑5V.短排线 |
| 2 | 矮脚磁铁 |  | 112 | 颗 |  |
| 3 | 电源 | 5V-40A | 11 | 个 | 8张板子一台电源， |
| 4 | 控制卡 | （网络、无线、串口、优盘） | 1 | 张 | （网络、无线、串口、优盘） |
| 5 | 转接板 | HUB12-8 | 1 | 张 |  |
| 6 | 边框 | 90\*45 | 3 | 根 |  |
| 7 | 拐角 | 90\*45 | 4 | 个 |  |
| 8 | 挂钩 | 90\*45 | 4 | 个 |  |
| 9 | 背条 | 4张高 | 5 | 根 |  |
| 10 | 16p长排线 | 40cm | 4 | 根 |  |
| 11 | 耗材及人工 |  | 1 | 项 |  |

**三、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支付95%的合同款项，余下5%的合同款于一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无息支付。

2、工期：签订合同后10天内完成送货安装。

3、验收标准：按磋商文件、成交人响应文件等国家相关标准验收。

4、验收办法：成交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

5、质保期：叁年

**磋商可变更内容说明：**

除实质性要求负偏离外，本章其他内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均为磋商可变更内容。

**四、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

1. 供应商响应第三章实质性要求；
2. 响应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对实质性条款的正向偏离、合同草案条款作出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一、资格性响应文件格式**

**1、资格性响应文件密封包装最外层格式**

项目名称：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2、资格性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二〇二〇年月日

温馨提示：1）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2）资格性响应文件应单独密封包装，并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指定地点；3）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4）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如发证机关有年检要求的则应通过年检且年检章要清楚，如有有效期的则应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明材料。

1. **承诺函**

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声明如下： 一、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6.1 我单位及单位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 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五、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 号）规定的

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我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承诺不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

八、我单位不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的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九、我单位保证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准确的，并愿意提供

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准确。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人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约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部门处理的，不能认定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2、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 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采购活动，但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如供应商单位及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经查实具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则按提供虚假材料进行处理，将取消其报价或成交资格。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 （供应商名称）处 任 （职务名称） 职务，是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二〇二〇年 月 日

说明：

1、上述证明文件在资格性响应文件中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均须复印。正反两面在同一页面时，任意一面盖章即可。正反两面在不同页面时，两面均须加盖公章）时才能生效；

2、提供的证件材料必须在有效期内。

3、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法定代表人对应为“主要负责人”或“经营者”。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委托 （代理人姓名）为我单位的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 项目（采购编号： ）的竞争性磋商。代理人在本次竞争性磋商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公司均予承认，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均由我单位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本授权书自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代理人：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说明：

1、上述证明文件在资格性响应文件中附有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均须复印。正反两面在同一页面时，任意一面盖章即可。正反两面在不同页面时，两面均须加盖公章）时才能生效；

2、提供的证件材料必须在有效期内；

3、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可不提供本项内容。

4、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法定代表人对应为“主要负责人”或“经营者”。

**6、声明函**

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我方声明如下：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 （填写“有”或“没有”）因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共 （若无，可不填或填0)次计入诚信档案。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磋商日期：

**7、供应商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材料**

注：按供应商资格审查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二、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格式**

**1、技术、服务性响应件密封包装最外层格式**

项目名称：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SCZXFZC-202012-30-2

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2、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SCZXFZC-202012-30-2

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二〇二〇年月日

温馨提示： 1）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2）技术、服务性响应文件应单独密封包装，并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指定地点；3）签字、盖章应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报价书**

致：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采购编号： ）的磋商邀请，代理人

（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两份。

文件一、报价书

文件二、拟投入本项目管理、技术及维修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文件三、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文件四、商务偏离表文件五、技术偏离表

文件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文件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文件八、供应商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材料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项目进度和质量严格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执行，否则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2. 我方已详细审查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我方同意响应文件有效期为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起 天内有效；
4. 我方同意提供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任何其它资料或数据；
5. 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并对提交的材料中的所有陈述和声明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二〇二〇年月日

**4、拟投入本项目管理、技术及维修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SCZXFZC-202012-30-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职 务 | 姓 名 | 职 称 | 常住地 | 资格证明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管理人  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人  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维修服务人  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在此表中填报拟用于本项目的管理、技术及维修服务人员情况,并附人员所持资格证书复印件。

2、如未提供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可能会影响供应商的得分,但并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二〇二〇年月日

**5、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SCZXFZC-202012-30-2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 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完 成时 间 | 合同金额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以上业绩须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二〇二〇年月日

**6、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SCZXFZC-202012-30-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 偏离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 响应文件中商务条款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可以不用在此表中列出。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二〇二〇年月日

**7、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SCZXFZC-202012-30-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的技术条款 | 响应文件的技术条款 | 偏离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 响应文件中商务条款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可以不用在此表中列出。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二〇二〇年月日

**8、中小企业声明函**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服务。

3.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磋商日期：年月日。

**说明**：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 如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则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的服务不能享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供应商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 扣除后的价格仅参与评审，中标金额以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总价为准。同时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

4、如虚假提供以上声明函或证明文件的，一经查实，将承担提供虚假证明材料谋取中标相应的法律责任。装订但未填写本项内容按未提供处理。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二〇二〇年月日

说明：

1、本项内容仅限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

2、装订但未填写本项内容按未提供处理。

**10、供应商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材料**

（格式自拟）

**三、报价表格式**

**1、报价单封面**

收 件 人：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CZXFZC-202012-30-2

**报价单**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温馨提示：

1. 报价单正本一份（包含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明细表）；
2. 报价单应按磋商文件要求递交；
3. 签字、盖章应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报价表**

|  |  |  |
| --- | --- | --- |
| **轮 报价表** | | |
| 项目名称 | 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 备注 |
| 采购编号 | SCZXFZC-202012-30-2 |  |
| 报价金额 | 小写: （元） 大写: |

说明：1、服务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报价，此费用是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其价格已经包括了实施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物料费、管理费、维护费、利润、税金等本项目服务所包含的所有责任和风险等。

2、本表格式自行复制 2-3 份，用于多轮报价。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二〇二〇年月日

**3、最后报价表**

|  |  |  |
| --- | --- | --- |
| **最后报价表** | | |
| 项目名称 | 四川省内江医科学校 LED显示屏采购项目 | 备注 |
| 采购编号 | SCZXFZC-202012-30-2 |  |
| 报价金额 | 小写: （元） 大写: |

说明：1、服务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报价，此费用是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其价格已经包括了实施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物料费、管理费、维护费、利润、税金等本项目服务所包含的所有责任和风险等。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 日期：二〇二〇年月日

**4、分项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单项价格（单位：元） |
| 1 |  |  |
| 2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小写： 元/月，大写： 。 | | |

注： 1、“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表”报价合计相等。2、“分项报价明细表”格式、内容可自行拟定。

3、仅须首轮报价提供，成交人须在成交后提供一份最后报价的分项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 

##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四川知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服务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技术要求**

**第四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费用由以下组成：** 1、xx 万元；

2、xx 万元；

3、xx 万元。

……

### （二）支付方式：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2、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3、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第十一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xx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 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xx 份，乙方 xx 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xx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xx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三条 附件

1、项目磋商文件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项目响应文件

4、成交通知书

5、其他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